

全国容量计量技术委员会

关于全国容量计量技术委员会 换届征集委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章程》和《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管理规定》及计量技术委员会换届工作的有关要求，全国容量计量技术委员会本届任期即将届满，开始筹备换届工作。现面向全国征集委员和协调工作组组员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全国容量计量技术委员会是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统一授权下，在容量计量管理范围内，负责容量专业领域的国家计量技术规范的制定、修订、宣贯及有关方针政策的咨询工作，组织有关的国内外容量计量技术活动。现面向全国征集容量领域的科研检测机构、大专院校、生产企业、使用管理部门等方面的委员和协调工作组组员人选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- 容量计量管理相关领域的技术专家，熟悉本专业领域的计量技术和管理工作，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，并能工作满一届的在职人员。
- 从事容量计量相关工作5年（含）以上的在职人员，一般应具有高级（含）以上专业技术职称、或博士学位、或企业技术负责人及相对应的计量管理职务；确保任期（4年）内不因退休等原因影响参加技术委员会活动。
- 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，履行委员和组员的职责和义务，能参加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。

三、 报送材料及要求

- 1、采取个人申请，所在单位同意推荐的方式。
- 2、委员和协调工作组组员候选人填写《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》，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内容，确保其真实性，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- 3、请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前，将纸质材料壹式贰份(粘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)，另提交同底照片 2 张，邮寄至全国容量计量技术委员会秘书处，同时提交电子文档(word 版)发送至 lichen@bjjl.cn。
- 4、秘书处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对申报的委员和协调工作组组员候选人进行初审，确定委员和协调工作组组员名单，并提出技术委员会组建方案。上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批通过后，成为委员或协调工作组组员。

四、 联系方式

秘书处挂靠单位：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安苑东里 1 区 14 号，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
(100029)

联系人：李晨

电话：13671025312

邮箱：lichen@bjjl.cn

附件：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

全国容量计量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2020年8月7日

